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鄭立瑋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283
傳真：06-9278141
電子信箱：edu21@mail.phc.edu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立馬公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909129171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9D044246_109D2024809-01.pdf、109D044246_109D2024810-01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109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-澎湖縣初實施計畫」
1份，請貴校轉知所屬師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主題：依各學校美術教育課程內容自由選定。
- 二、收件日期：109年10月7-8日（星期三、星期四2日逕送中正國小教務處方武昌主任。離島學校因天候、船期等因素考量，主辦單位同意提前自9月29日星期二起受理離島學校送件 送件前請先電話通知承辦學校，以便派遣受理人力，其餘學校請依規定收件日期送件。所有學校請最遲於10月8日下午4時30分完成送件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- 三、評審日期：109年10月1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。
- 四、書法類現場書寫日期：109年10月17日（星期六）上午 9時至11時30分。
- 五、縣內退件日期：109年10月19日至23日（星期一至星期五，請於上班時間辦理退件手續），逾期視同同意由主辦單位自行處置作品，不得異議。

正本：國立馬公高級中學、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、澎湖縣各國民中小學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2020/09/04
16:36:03
電子公文
交換

裝



訂



線